

贺兰县安监局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〉办法》要求,在 2018 年度安监局局政务公开工作总结的基础上编制而成。内容包括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总体情况及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和不予公开政府信息情况,政策解读情况,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 2019 年改进工作措施情况等 7 个部分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,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全文电子版可在贺兰县人民政府网站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,请与贺兰县安监局办公室联系(地址:贺兰县朔方北街 91 号,电话:0951-8081045,电子邮箱:anquanshch3910317@163.com)。

一、概述

(一) 加强领导、完善工作机制。

充实和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,成立了局长任组长、副局长任副组长、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政务公开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,政务公开工作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,并明确 2 名工作人员负责局政务公开日常工作,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要求,做好牵头协调和监督检查。做到了领导、机构、人员“三到位”,同时,我局把政务公开工作分解到单位内部各科室,形成“主要

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直接抓、科室专人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明确责任、规范信息审查。

结合我局实际工作，制定《安监局 2018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》、政府信息公开相关工作制度和条例，进一步细化分解各科室工作任务，由局政务公开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协调局政务公开工作，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研究和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，建立健全政务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机制，按照“谁制发、谁提出、谁办理、谁审查、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健全本单位机关审查机构、明确审查责任、规范审查程序，做到审查工作有领导分管、有科室负责、有专人实施，确保政务信息公开过程中安全保密工作万无一失。并认真做好相关档案资料的整理、归档工作。各部门各司其职、分工负责、相互配合，确保了政务公开工作顺利有效推进。

（三）提高认识，推进专题会议。

召开我局电子政务建设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题推进会议，并多次在局党组会议、局务会议上对电子政务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行安排部署，统一工作思路，并定期学习上级部门传达的文件、会议精神等，从思想上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，为安监局电子政务和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证。

（四）营造氛围，宣传试点工作。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我局制定了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审批流程》、《政务公开议事协调机构》、《政务公开动态调制机制》等一系列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

利用人民政府门户网、电视、新媒体等方式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和宣传政务公开试点工作的成效。借助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为载体，举办各类知识竞赛、演讲比赛、图板展览、政策法规咨询、应急演练等活动，向企业职工、群众宣传新安全生产法的法律法规、政务公开试点工作相关政策等，设立局办公室为信息查阅点并挂牌，为群众政府信息公开提供有力的保障。

（五）审核信息，规范公文属性。

严格规范公文标识属性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遵循依法、及时、高效的原则，在公文起草的过程中要确定其属于“此件公开发布”“此件删减后公开”“此件依申请公开”“此件不公开”4种属性中的1种，若为“此件不公开”，要写明不公开的理由，并层层上报局领导审核签发。

二、贯彻落实政务公开工作，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

（一）梳理汇总公开事项清单

根据我局权力清单、责任清单、公共服务事项清单、行政许可事项和非行政许可事项进行全面梳理汇总，以条目、表格形式逐项细化分类，明确事项名称、权利类型、办理流程和责任部门等内容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，进一步明确“五公开”的主体、内容、时限、方式等，不断提升主动公开的标准规范化水平。

（二）编制公开事项标准目录

对照全面推进决策、执行、管理、服务、结果“五公开”要求，逐项逐环节梳理，明确了事项类型、事项名称、办理依据、

责任部门、工作流程、受理单位、事项内容、公开内容、公开方式、公开属性、规定时限等内容，汇总编制了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。

（三）加强市政服务信息公开

我局通过政府门户网站、新浪微博、微信公众号等方式主动公开安全生产方面信息，结合市政服务重点工作和我局实际工作，及时发布行政许可类事项文件和办事流程等方面信息。

（四）拓宽政府信息公开渠道

进一步拓宽公开渠道，通过网络、印发资料和新媒体等多种形式进行公开。重要政务信息，在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安全生产一栏将我局职能范围的一些许可事项、办事指南、组织机构等信息对外公布；在局办公楼道内，通过制作政务公开专栏、资料架等多种形式，将各项行政办理事项的办事依据、办事职责、办事程序、办事标准、办事时限、办事结果向来办事的工作对象广泛公开，在方便服务对象的同时，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。

三、政府信息公开情况

贺兰县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情况：2018年全年，共发布政务公开信息204条，政务微博公开信息62条，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26条，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116条，其中安全生产42条，机构分工3条，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2条，部门文件16条，部门动态19条，双随机一公开信息10条，公共服务栏目信息10条等。在主动公开信息工作中，切实推进安全生产事故信息的公开，不断提高生产安全事故应对处置工作的透明度，有序推进生产安全事

故信息、应对处置信息和事故调查报告以及安全生产预警、预报和预防信息公开等重点工作。积极主动发布安全生产重大事件、突发事件信息，有效地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提升了安全生产信息公开的吸引力、感召力和影响力，较好地维护了安全生产监管监察系统政府公信力，为提升全民安全意识，切实形成全社会重视、支持安全生产工作营造了良好舆论氛围。

四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

我局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受理机构，公布了办公时间、地址、受理程序等，严格制定相关台账。信息公开主要以主动公开为主，依申请公开为辅。2018年度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1件，并已在规定的时间，按照程序回复申请人。

五、因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18年，贺兰县安监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提起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。

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问题和不足

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围绕全局的中心工作开展，取得了明显的成效，但是工作开展的深度和力度还不足，一是公开的方式和渠道还不多，政府门户网站这个平台未能充分利用，有些栏目信息至今未发布；二是主动公开信息总体数量还不是很多，回应关切、政策解读等栏目信息更新不及时，甚至空白。三是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范围有待进一步扩大。为此，我局将在今后进一步梳理主动公开、依据申请公开政府信息，进一步扩大公开范围，

拓宽公开渠道，创新公开办法，丰富公开形式，让更多公众了解政府信息的查询方式和基本内容。通过监督电话、网上信箱等途径，接受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。同时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，提高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，有效推动安全监管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。

七、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计划

2019年我局将继续围绕县委县政府的总体部署，结合安监工作职能深入推进“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”五公开，严格落实上级文件精神，加强业务学习，细化任务强化措施，确保完成全年各项工作任务。

（一）切实加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的信息发布。一是加强相关栏目内容的更新，例如政策解读、回应关切、应急管理 etc，通过信息的发布，充分发挥网站政务公开、媒体宣传、舆论监督作用，架起政府和群众之间沟通桥梁，将网站打造成更加全面的信息公开平台、更加权威的政策发布解读和舆论引导平台、更加及时的回应关切和便民服务平台。二是做好网站信息的审查工作，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审核机制，把好文字关、政治关和保密关，确保信息安全，做到“不缺位，不越位”。三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依法编制我局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及时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。

（二）扎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高政务公开水平。一是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。在县政府门户网站“财政资金”专栏公

开本部门财政预算等，重点做好安全生产、公共服务、意见征集、政策解读等方面的信息公开。二是做好依申请公开办理工作。加强依申请公开程序，进一步规范申请的受理、审查、处理、答复程序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管理制度，做到依法办理答复。

（三）规范信息发布流程切实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一是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。继续推进与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，以政府信息公开带动办事公开，以办事公开带动便民服务。同时，进一步梳理原有政府信息，补充完善信息公开目录，逐步扩大公开内容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。二是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。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业务学习和培训，进一步梳理本单位掌握的政府信息，及时提供，定期维护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，方便公众查询，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整体工作水平。三是落实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保障措施，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的监督、检查及考核工作。

附件：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贺兰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2019年1月30日

附件：

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

(2018 年度)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贺兰县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

统计指标	单位	统计数
一、主动公开情况	——	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（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）	条	204
其中：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	条	0
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	件	0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	——	
1.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2.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116
3.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64
4.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24
5.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	条	0
二、回应解读情况	——	
（一）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（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）	次	0
（二）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	——	0
1.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	次	0
2.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其中：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	次	0

3.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	篇	0
4.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	次	0
5.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	次	0
三、依申请公开情况	——	
（一）收到申请数	件	1
1.当面申请数	件	0
2.传真申请数	件	0
3.网络申请数	件	0
4.信函申请数	件	1
（二）申请办结数	件	0
1.按时办结数	件	1
2.延期办结数	件	0
（三）申请答复数	件	0
1.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	件	0
2.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1
3.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	件	0
4.不同意公开答复数	件	0
其中：涉及国家秘密	件	0
涉及商业秘密	件	0
涉及个人隐私	件	0
危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	件	0
不是《条例》所指政府信息	件	0
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	件	0
5.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	件	0
6.申请信息不存在数	件	0

7.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	件	0
8.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	件	0
四、行政复议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	件	0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五、行政诉讼数量	件	0
（一）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	件	1
（二）被依法纠错数	件	0
（三）其他情形数	件	0
六、举报投诉数量	件	3
七、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	万元	0
八、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	——	0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	个	1
（二）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	个	1
（三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	人	3
1.专职人员数（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）	人	1
2.兼职人员数	人	2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（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）	万元	0.1096
九、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	——	
（一）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	次	2
（二）举办各类培训班数	次	0
（三）接受培训人员数	人次	6

单位负责人： 闻国涛

审核人： 杨丽华

填报人： 马伊姣

联系电话： 8081045

填报日期： 2019.1.30